

贾志刚

著

一 秋 之 五



贾志刚著

敌人春秋

之五

吴越
兴亡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贾志刚说春秋. 吴越兴亡 / 贾志刚著. —桂林: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, 2010.4

ISBN 978-7-5633-9846-1

I. 贾… II. 贾… III. 中国—古代史—春秋时代—通俗读物 IV. K225.09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0) 第 061181 号
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广西桂林市中华路 22 号 邮政编码: 541001)
(网址: <http://www.bbtpress.com>)

出版人: 何林夏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北京东海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(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芦城工业开发区创新路 3 号 邮政编码: 100071)

开本: 690 mm × 990 mm 1/16

印张: 20.5 字数: 320 千字

2010 年 4 月第 1 版 2010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定价: 29.80 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影响阅读,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。

序

历史留给人们的绝不仅仅是感慨和伤怀,历史需要学习,更需要反思。

历史上有很多传奇,但是,我们所应看到的绝不仅仅是传奇,而是传奇背后的故事。有些故事令人感动,但是感动的背后往往就是荒唐。

历史人物,绝不应该用好人和坏人来划分。一种更合理的划分是:适应环境的人和不适应环境的人。

有时候我们会问,是什么构成了历史?是什么在推动历史的发展?爱情还是仇恨?利益还是欲望?感情还是理智?

仇恨,是历史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;仇恨,也是历史发展的动力之一。

所以,复仇也就构成了历史故事的重要题材。

吴国和越国,当时世界东南的两个蛮夷国家,短时间内崛起,但是很快消亡。这两个国家的崛起,就是仇恨发酵的结果。当仇恨远去,泡沫随之破裂,一切归于寂静。

中国历史上最著名的两个复仇人物先后登场,伍子胥和越王勾践,一个家仇,一个国恨。他们报仇的过程绝对是一个传奇接着一个传奇,他们的坚忍不拔和忍辱负重令人叹为观止,因而也就必然贡献给我们许多耳熟能详的成语故事,至今令我们感伤或者激励着我们前行,譬如伍子胥的日暮途穷和越王勾践的卧薪尝胆。

伍子胥和伯嚭是中国历史上最著名的一对人物,一个忠臣,一个奸臣。可是,历史的真实不要简单用忠或者奸来定义。

伍子胥和伯嚭具有相似的身世,从深仇大恨的角度来说,伯嚭比伍子胥有过之而无不及。从伯宗到伯郤宛,从晋国到楚国,伯嚭的先辈已经连续三代冤死。对于伯嚭来说,或者对于每一个连续三代为国尽忠却惨遭横死的人来说,

除了报仇,还需要什么?需要反思。当悲剧总是光临同一家人时,如何适应这个世界就是这一家人最迫切想要知道的答案了。

从人生的角度来看,伯嚭是成功的,他不仅为自己的父辈报了仇,而且成功地完成了转型,避免了父辈的悲剧在自己这一代人身上重演。只是遗憾的是,伍子胥重蹈了父亲的覆辙。所以,伍子胥的人生只成功了一半,那就是报仇的部分。当然,伍子胥在他失败的一半中做了一件正确的事,那就是把自己的儿子移民到了国外。

历史,往往存在大量的虚构和篡改。虚构,往往出于人们的美好愿望,这是笔者愿意将之保留的原因;篡改,则一定是出于蒙蔽大众的目的,这才是笔者一定要还原真相的理由。

中国历史上第一美女西施被夹在国仇家恨之间,就如同鲜血中的一朵玫瑰,怎样去形容她是每个人自己的事情;而范蠡是个集中了伍子胥和伯嚭两个人的优点的人,权力、金钱、美女,他样样俱全。帅哥美女的爱情故事尽管传奇多于真实,我们还是应该成全他们。

人生的模板毫无疑问应当是范帅哥,可是,伍子胥这个悲剧人物被抬到了至高的地位,而伯嚭成了他的反面。于是,一段历史毫不留情地遭到篡改。

伯嚭并没有死,奸臣并没有被诛杀,被诛杀的只是历史真相。

伯嚭在越国的地位甚至并不低于他在吴国的地位,他从吴国太宰摇身一变成了越国太宰,照样贪污,继续受贿,过着幸福的生活。可能某些正义之士会感到愤懑,可能普罗大众会感到失落。可是,历史真相就是如此,千百年来都是如此。

学习历史不是为了逃避现实,因为,真实的历史就是现实的一部分。

历史不是梦想,历史就在眼前,历史就在每个人的手中或者脚下。

就像体制改革,晋国的内阁制和楚国的王权制都已经走向了末路,下一步是走向分裂,还是迈向改革,历史的选择不是每时每刻都在进行中吗?

目 录

1	>	第 一 六 一 章	吴国
7	>	第 一 六 二 章	寿梦的梦想
15	>	第 一 六 三 章	吴国人的原生态
22	>	第 一 六 四 章	晋国人的真面目
29	>	第 一 六 五 章	忽悠害死人
38	>	第 一 六 六 章	崔家灭门案
46	>	第 一 六 七 章	两只鸡引发的血案
54	>	第 一 六 八 章	楚王好细腰
62	>	第 一 六 九 章	楚国四兄弟
69	>	第 一 七 〇 章	吓死胆小的
77	>	第 一 七 一 章	伪君子韩起
85	>	第 一 七 二 章	欺软怕硬的盟主
94	>	第 一 七 三 章	数典忘祖
101	>	第 一 七 四 章	偷袭专家
109	>	第 一 七 五 章	疯狂的报复
118	>	第 一 七 六 章	伍家父子
126	>	第 一 七 七 章	过昭关



135	➤	第 一 七 八 章	剩女的软饭
143	➤	第 一 七 九 章	楚国人在吴国
151	➤	第 一 八 〇 章	谋杀开始了
159	➤	第 一 八 一 章	专诸刺王僚
167	➤	第 一 八 二 章	被忽悠的勇士
175	➤	第 一 八 三 章	要离刺庆忌
183	➤	第 一 八 四 章	孙武练兵
191	➤	第 一 八 五 章	一件皮衣引发的战争
199	➤	第 一 八 六 章	楚国沦陷
208	➤	第 一 八 七 章	楚国光复
216	➤	第 一 八 八 章	盟主变流氓
224	➤	第 一 八 九 章	赵简子
232	➤	第 一 九 〇 章	六卿咬起来了
240	➤	第 一 九 一 章	犀利哥战术
248	➤	第 一 九 二 章	养马尝粪
256	➤	第 一 九 三 章	卧薪尝胆
264	➤	第 一 九 四 章	折腾和被折腾
272	➤	第 一 九 五 章	伍子胥的悲哀
280	➤	第 一 九 六 章	夫差争霸
288	➤	第 一 九 七 章	东郭先生和狼
297	➤	第 一 九 八 章	吴亡
305	➤	第 一 九 九 章	勾践称霸
313	➤	第 二 〇 〇 章	越亡

第一六一章 吴国

水是眼波横，山是眉峰聚。欲问行人去哪边？眉眼盈盈处。
才始送春归，又送君归去。若到江南赶上春，千万和春住。

——卜算子(宋·王观)

按照《史记》的体例，帝王为“本纪”，诸侯为“世家”。

而“世家”排第一位的不是辈分最高的姜太公建立的齐国，也不是地位最高的周公创立的鲁国，也不是爵位最高的商人后裔创立的宋国，而是吴国。为什么？司马迁的姥姥是吴国人？

答案错误。

真正的原因是：周朝原本应该是吴国的。

离家出走的男人



商朝末年，周国国君是古公亶(音沾)父。周国在古公亶父的时候已经是西部实力最强的国家了，因此商王任命古公亶父为周公。古公亶父有三个嫡子，大儿子叫太伯(又作泰伯)，二儿子叫仲雍，又叫吴仲，小儿子叫季历。

按照周的宗法制度，太伯是君位的继承人。可是，有一个问题摆在面前：太伯没有儿子。那么太伯之后，谁来继位？从前还没有遇上过这样的事情。

小儿子季历的嫡长子叫做姬昌，聪明能干，用《史记》的说法叫“有圣瑞”。古公亶父于是有个想法：太伯之后，姬昌继位。

可是，问题又来了。如果姬昌继位，他父亲季历怎么办？那么，是不是季历先继位？

可是，问题又来了。如果季历继位，他哥哥仲雍怎么摆？按理，仲雍排在季历的前面。那么，仲雍继位之后再传给季历，季历再传给姬昌？

可是，问题又来了，仲雍有儿子，那么仲雍之后就应该传给儿子，而不是弟弟。

那么，干脆废了太伯和仲雍，直接让季历继位？可是这也不行，一来这是破坏规矩，二来，太伯和仲雍本身也很贤能，没有理由废他们。

古公亶父为了这个问题，想得脑仁都痛，也没有想出什么好办法来。

父亲愁眉苦脸、心绪不宁，太伯和仲雍都看在眼里，怎么办？太伯和仲雍于是去找父亲，提出愿意让弟弟接任国君，可是古公亶父没有同意，他知道两个儿子都很孝顺，不想让他们受委屈。

尽管拒绝了太伯和仲雍的请求，古公亶父心结未去，依然情绪不佳。不多久，古公亶父病倒了。

“兄弟，机会来了。”太伯对仲雍说。

“什么机会？大哥，你可不要乱来啊。”仲雍担心哥哥要对父亲不利。

“兄弟，你想到哪里去了？”太伯瞪了弟弟一眼，有些不满意：“我说的机会是咱们两人可以借口去衡山为父亲采药，趁机出走，那么，国君的位置自然就留给季历了。”

“原来如此。”仲雍恍然大悟。

于是，兄弟二人去见父亲，说是传说中南岳衡山有仙草包治百病，两人想去采药，为父亲治病。

古公亶父其实猜到了两个儿子的意图，不过他没有阻拦，他觉得这样也许是最好的解决办法。

于是，太伯和仲雍离开了家乡，一路东行，来到衡山。那时的南岳衡山是哪里？不是现在的湖南衡山，而是现在安徽霍山县境内的天柱山，那时叫做衡山。直到汉朝，南岳衡山都是这里。

兄弟两个晓行夜宿，一路奔波，终于到了衡山，那时候这里都是荒山野岭，人迹罕至。太伯和仲雍于是继续向东走，也不知道走了多少天，终于再次见到了平原。

越向东走，江河湖泊就越多。这一天，兄弟俩来到了现在的江苏无锡一带。

江南水乡，这里就是传说中的江南水乡了。

那么，那时的江南水乡是怎样的呢？

脱掉衣服的男人

且看历史记载。

《论衡》：吴为裸国，断发文身。

《列子》：南国之人，祝发而裸。

《孔丛子》中孔子曰：夫吴越之俗，男女无别，同川而浴。

那时的江南，还是荒蛮之地。男女相悦，出于天然，纯洁率真，与淫荡毫不相干。

这里的人都是裸体，男女都是裸体，顶多在腰间系上些树叶。天热的时候裸体可以，天冷的时候呢？找一块兽皮一裹，腰间系一根草绳。此外，没有城堡，甚至没有像样的房子，所有的房子都是草房，风来欲倒那种。人民散居，没有国家部族的概念。

没有人戴帽子，前面的头发被剪短，在前额留下刘海。后面的头发盘起来，做成发髻，用一个棍子固定住。或者用草绳绑住头发，让头发披到脑后。

文身，无论男女，身上都刺着很多花样。

用《左传》的话说：断发文身，裸以为饰。

“野蛮啊。”兄弟两个感叹。好在，野蛮人还算友好，还算大方，兄弟两个受到尊敬。语言虽说不通，比划比划也还能交流。时间长了，沟通都不是问题。

感叹归感叹，兄弟两个决定住下来，不走了。

住哪里？自然也只能住草房。吃什么？主要吃鱼，因为四处是水。兄弟两个很快学会了游泳，学会了打鱼。

所有人都是裸体，只有兄弟两个人穿着衣服，他们成了另类，他们看别人不顺眼，别人看他们更不顺眼。渐渐地，他们也觉得自己不顺眼了。除了不顺眼，还有不方便。别人下水捉鱼，随时跳下去，而兄弟两个要脱了衣服才能跳，捉了鱼上来还要再穿上。天热的时候，真是不想穿衣服，何况，这里雨水也多，衣服总是湿的。

“嗯，看来，裸体是有道理的。”兄弟两个说，于是也开始裸体。

既然裸体是有道理的，断发自然也是有道理的，而帽子根本就是累赘。

文身的好处很快也看出来了，因为这一带有鳄鱼，文身可以用来吓住鳄鱼。

兄弟两个对于这里人没有房子始终不理解，终于，他们决定建一座房子。可是，刚刚开工，他们就发现为什么这里人没有房子了。按照周人的方式，一般是建窑洞和用土石盖房。可是在这里，没有合适的山来建窑洞，而雨水太多，土石结构根本无法成立。

“唉，看来草房也是有道理的。”兄弟两个说。

于是，兄弟两个断发、裸体、文身，住草房。

江南大地，就这样多了两个野蛮人。

不过，这两个野蛮人毕竟与当地的野蛮人不一样。

除了打鱼维持生计，他们开始种地。当地有水稻，但是当地人对于种水稻并不热衷。兄弟两个来自周国，是种麦子的高手，种水稻自然不在话下。

江南一带的土壤和气候条件都很好，兄弟两个的水稻也越种越好。短短几年，兄弟两个成了当地富豪，而且他们非常慷慨，总是周济周围的人。周济周济，就是从周国来的两个人救济大家。

兄弟两个生活越来越幸福，生活水平基本上从初级阶段奔向小康了。

随后，娶妻，生子。

江南大地，又多了两户人家。

信念坚定的男人

也不知道过了多少年，这一天，来了两个人，两个什么人？老熟人。

“你们怎么找到我们的？”看着两个从老家周国来的人，太伯和仲雍有些诧异。

“你们不是说去衡山吗？我们就到衡山去找。可是找不到你们，正要回去。恰好有人从东面过去，说是有两个从周国来的人在东面教人种地，深受拥戴。我们一听，估计是你们，就这么找过来了。”

“那，找我们什么事？”

“你们的父亲病危了，吩咐要找你们回去见最后一面。”来说。

“啊！？爹病危了？”太伯和仲雍一下子紧张起来。

兄弟两个略略打点了一下行装，告辞了老婆孩子，起程回国了。

一路奔波，兄弟两人总算是回到了周国。

晚了三秋了。

“兄弟，爹呢？”两个野蛮人一把抓住季历，高声问，好像要杀人的样子。

季历吓了一跳，这两个野蛮人真野蛮，真没礼貌。可是仔细一看，敢情这两个野蛮人是自己的两个哥哥。

“大哥二哥，总算把你们盼回来了。爹，爹他，他已经走了，呜呜呜呜……”

季历说完，抱着两个哥哥放声大哭。

兄弟三人相拥，痛哭一场。

原来，派去找太伯和仲雍的人刚走没几天，古公亶父就去世了。可是，季历一直不肯为父亲下葬，一定要等到两个哥哥回来。

古公亶父终于下葬了，这个时候，距离他去世已经是七个月了。后来周公制礼，天子死后七个月下葬，想必就是参照了古公亶父的先例。

父亲已经下葬，谁来继位就是个现实的问题了。

“大哥，该你当国君了。”季历提出来要太伯继位。

“不可以，父亲的意思，是应该你继位的。”太伯拒绝。

“不，大哥，应该是你。”

“三弟，周国的兴盛一定是要靠姬昌的，你不要辜负了父亲的厚望。”

“大哥，我怎么可以做你的君主呢？”季历还坚持。

“三弟，你看我和你二哥这个样子，我们现在是野蛮人啊，怎么能做君主呢？我们已经习惯了野蛮人的生活了，在那边也有家了。这次回来就是给爹下葬，之后我们还要回到那里去。”

从最早向父亲提出让位到出奔江南避让，再到现在让位，太伯已经是三让君位了。

后来孔子在《论语》中说道：“太伯，其可谓至德也已矣，三以天下让，民无得而称焉。”

孔子认为，太伯具有无上的德行。

太伯和仲雍终于还是离开了周，回到了荒蛮的江南。不过这一次，他们并不是只有两个人，除了家人，他们还带走了一批工匠。

“我，我不想去。”一位建筑工匠不愿意去。

太伯一把将他扯过来，悄悄地对他说了两句话，于是他笑呵呵地跟着太伯走了。

太伯对他说了什么？

“美女遍地跑，而且是裸体。”

回到江南，太伯和仲雍带领工匠们开始创业。周人的先进文化结合当地的气候地理条件，在入乡随俗的大政策下，对当地文化进行了有限改造，太伯和仲雍在荒蛮之地的事业越做越大，当地人都愿意接受他们领导，用《史记》的话说，就是“从而归之者千余家”。于是，一个新的国家出现了，太伯把这个国家命名为“勾吴”，为什么这样命名？太伯说了：“我是个没有儿女的人，这个国家应当是我弟弟吴仲的，所以就叫勾吴。”

太伯就是这个国家的第一任国君——吴太伯。

为了抵御周边国家的侵扰，太伯按照周国的方式，修建城池，这座城被称为“故吴”。后来太伯去世，就葬在梅里（今江苏无锡梅里）。

太伯去世，仲雍继位。

到仲雍三传到周章的时候，周武王灭了商朝。随后，周武王按照父亲的遗嘱，寻找太伯和仲雍的后人，结果发现他们已经建立了吴国。于是，周武王把周章的弟弟虞仲封在了虞国。春秋初年，虞国为晋国所灭。（见第二部第五十二章）

第一六二章 寿梦的梦想

吴国的周边都是蛮夷国家，因此吴国与周朝几乎没有往来，而是不断地与周边蛮夷国家交战。到春秋时期，吴国的疆界已经非常大，基本占据了江苏的大部、安徽和浙江的小部，成了一个东方大国。也不知道从哪一代，吴国开始称王。

国家强大了，想法就多了。就如同有钱了，就想混上流社会一样。

转眼间到了晋景公十五年（前 585 年），这时候晋国正好是栾书执政。这一年，吴国传到了吴王寿梦。

“我有一个梦想。”吴王寿梦说。什么梦想？到中原去转转，看看上流社会怎么个玩法，看看传说中的周礼是个什么东西。

吴国是周朝的同族，不懂周礼？当然不懂，因为“周公制礼”，周公已经是太伯的孙子辈了。

野蛮人的追求



寿梦上路了，带着六岁多的小儿子季札。

寿梦的夫人一共为他生了四个儿子，大儿子诸樊、二儿子馀祭、三儿子馀昧，四儿子季札。四个儿子中，寿梦最喜欢的就是季札。所以这次出去见世面，就带着小儿子去了。

先去哪里？寿梦决定溯江而上。为什么这样呢？因为顺着江水常常有些看上去很文明的东西漂下来。溯什么江？长江。

溯江而上的结果就是寿梦来到了楚国，这时候楚国恰好是楚共王时期，楚国在与晋国的角逐中占据上风，楚共王正以华夏正统自居。

吴王寿梦到了楚国首都郢，请求会见楚王。

楚共王的眼睛瞄着北方，对于这个来自东面的蛮夷国家完全没有兴趣。

“吴国？吴国是什么国？蛮夷小国，边上凉快去。”楚共王拒绝接见吴王寿梦，他觉得跟蛮夷为伍是一件让人耻辱的事情。

吴王寿梦兴冲冲而来，却吃了个闭门羹，灰溜溜而去，自尊心大受打击。

“咦——狗皮倒灶（吴方言，意为吝啬，小气），瞧不起我？老子还瞧不起你呢！”吴王寿梦大骂起来，好在楚国人听不懂。

离开楚国，吴王寿梦决定向北走。于是，一行来到了洛邑。在这里，受到的接待又不一样。

“哎呦，伯父来了，快请快请。”这一年，恰好是周简王元年。周简王想不到自己刚上任，吴国国君就来朝拜。虽然是个几百年没打交道的亲戚，可是越是这样的亲戚就越难得啊。

吴王寿梦很高兴，看见没有，周王都要叫我伯父。他不知道，周王看见哪个诸侯都是伯父伯舅这么叫着。说起来，吴王倒是最正宗的伯父了。

周简王非常热烈地接见了吴王，说起来，同宗同源，分外亲热。双方就共同关心的问题进行了交谈。为什么不是广泛的交谈呢？因为双方确实没有多少共同关心的问题，而且交流上有障碍。想想看，一洛阳人和一无锡人交流起来有多么费劲？

不管怎么说，吴王寿梦在周朝王室受到了热情的接待。

“大侄子，一刮两响，爽快，不像楚国那些人狗皮倒灶。”吴王寿梦夸奖周简王，周简王转转眼珠子，没听懂，不过还是客气地点点头，寿梦不管那些，接着说：“我有一个梦想，我知道我们家跟你们家原来是兄弟，你们这里有很多好东西，还有周礼。所以，我想来看看，有用的话，也学学。”

这一回，周简王听懂了。

按理说，这年头有人愿意来学周礼，周简王应该非常高兴。事实上他也确实有些高兴。不过呢，他不想答应吴王寿梦的请求，原因很简单：这里都是天子之礼，给这蛮夷国家学去了，到处乱用，岂不是要闹出笑话来？

再者说了，教给他们天子之礼，不就等于承认他们也是王了？

所以，周简王说了：“伯父，说来惭愧，自从我们从西边搬过来之后，周礼就不全了。伯父要看，我们当然很高兴，可是怕伯父看不全。这样好吧，周礼最全的都在鲁国，伯父不如再走几步，去鲁国看看。”

周简王把吴王寿梦推到鲁国去了。

吴王寿梦以为周简王是好心好意，也没多想。第二天，吴王寿梦前往鲁国。

野蛮人的烦恼



鲁国这时候正是鲁成公在位，见吴王寿梦来了，也非常欢迎。

两国国君亲切会见，连比划带说，勉强也能沟通。

“我有一个梦想。”吴王寿梦的梦想又来了，把自己想看看周礼的想法说了一遍。

“咳，你已经看到周礼了啊。”鲁成公心说你这土包子什么都不懂啊，周礼是随处都在的啊。“我们接待你，包括现在吃饭等等，都是遵循周礼来的。等一会儿还有音乐、舞蹈，也都是按照周礼来的。周礼，就是贯穿在每时每刻的行为规矩啊。”

“噢。”吴王寿梦恍然大悟，看看周围，井井有序，再回想这一路，人们都很有礼貌，很有规矩。“周礼真好，看看我们吴国，没什么规矩，简直就是一帮乌合之众，盲流。”

吴王寿梦喜欢上了周礼，于是，鲁成公安排季文子全程陪同吴王寿梦，详细介绍周礼并进行演示。

“孤在夷蛮，徒以椎髻为俗，岂有斯之服哉。”（《吴越春秋》）寿梦感慨。他已经迷上了周朝的东西。

寿梦非常高兴，提出派人来鲁国学习周礼的请求，鲁成公当即答应，心说这年头中原正宗都他妈不把周礼当盘菜了，还就是楚国感点兴趣，现在吴国这个野蛮国家自己送上门来，真是太好了。

野蛮国家向往文明，文明国家糟蹋文明。

历来都是这样。

双方就这样达成了一致，吴王寿梦得到了他梦想中的东西，而鲁成公得到了现实中的实惠：吴国将会向鲁国赠送大量礼品作为学费。

“大兄弟，我还有一件事情想要问问你。我单知道我祖上是从周朝过去的，可是传了这么多代，当时究竟是怎么回事，我真弄不清楚，你给我说说？”吴王寿梦又提出一个要求，吴国没有史官，他弄不清自己的祖先是怎么从西边跑到了东边。

鲁成公也不太明白，于是把季文子找来。好在季文子学问比较深，把事情的来龙去脉介绍了一遍。

“这么说，我们吴国是正宗华夏？哈哈，狗日的楚国人真牌潮（吴语，意为丢人），还说我们是蛮夷，想不到老子才是正宗文明人啊，哈哈哈哈哈……”吴王寿梦哈哈大笑，满嘴脏话，听得季文子直皱眉。

鲁成公倒不觉得什么,反而觉得这个八竿子才能打得到的亲戚直爽得可爱。

骂完了楚国人,吴王寿梦突然想起一事情来。

“大兄弟,听你们刚才这么一说啊,我就知道我们吴国嫡长子继位的规矩是怎么来的了。不瞒你们说,我有一件事情正发愁呢。”吴国人直性子,说话不带转弯的,吴王寿梦刚才还挺高兴,转眼之间竟然开始发愁。

“有什么发愁的事情?”鲁成公问。

“我遇上咱们老祖宗同样的问题了,我现在有四个儿子,都不错,可是这个小儿子我最喜欢,也最看好,我想让他继位,可是又不好改规矩,你们替我想想办法。”吴王寿梦说。原来,他也想把王位传给小儿子。

吴王寿梦一说,鲁成公和季文子想起来了。吴王寿梦是带着小儿子季札来的,大家都见过,对那个小孩的感觉就是乖巧得人见人爱,小孩不仅皓齿明眸、聪颖机灵,更难得的是彬彬有礼,举止得体,完全不像是一个来自野蛮国家的人。

“嗯,你家小王子真的招人喜爱。”季文子忍不住说了。他不喜欢吴王寿梦的粗鲁,但是真的喜欢季札。

尽管大家都喜欢季札,可是说到正题,却没有一个人支持吴王寿梦的想法。

“唉,我的儿子要是我祖宗就好了。”末了,吴王寿梦蹦出来这么一句,大家都笑了。大家知道他想要说的是什么意思,就是想三个大儿子能主动让位给小儿子。

野蛮人的客人



吴王寿梦回到了吴国,很快派出一个“留学团”前往鲁国学习周礼,同时带去了大量的礼物,包括一座铜鼎。这座铜鼎后来被鲁襄公拿来贿赂了荀偃,这是后话(见第四部一四八章)。这也说明,鲁国人对吴国人不过是虚情假意。否则,岂能把吴王的礼物随便送人?

寿梦把自己在鲁国学习到的知识讲给自己的儿子们听,说到老祖宗当初让位的事情,总是深情地说:“看看老祖宗,说让位就让位了,杀杀辣辣(吴语,意为爽快)。”

儿子们一开始听得稀里糊涂,听得多了,几个大的就听出话外音了。哥几个对老爹都很崇拜,觉得老爹去了一趟中原回来,变得特有学问,特有修养。

“留学团”很快从鲁国学成归来,按照吴王寿梦最初的想法,就要全盘周化。可是真的把周礼学回来之后,吴王寿梦就发现这套东西太复杂、太烦琐。